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10308
28 October 197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SPANISH

第三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49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奥拉西奥·阿特亚加·阿科斯塔先生（委内瑞拉）

1. 这个标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秘书长的报告》的项目是按照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大会第 3332 (XXIX) 号决议列入大会第三十届会议临时议程的。

2. 大会在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九日第二三五三次全体会议上，依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此项目列入议程，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审议具报。

3. 第一委员会在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五日至二十日第二〇五四次至第二〇五九次会议上审议了这个项目。

4. 摆在第一委员会面前的是秘书长按照第 3332 (XXIX) 号决议第 5 段规定提出的报告 (A/10205 和 Add. 1)。报告的附件载有自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审议这一问题以来所分发的关于这个项目的附加文件的一览表。此外，还散发了下列文件：

(a) 一九七五年九月三十日罗马尼亚和突尼斯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 / C. 1/1062) ;

(b)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六日墨西哥和罗马尼亚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 / C. 1/1064) ;

(c) 一九七五年十月十七日罗马尼亚常驻代表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副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 / C. 1/1065) 。

5. 在十月十六日第二〇五五次会议上,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以保加利亚、白俄罗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捷克斯洛伐克、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匈牙利、蒙古、波兰、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名义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A / C. 1 / L. 717)。 全文如下:

“大会,

“审议了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

“铭记着《加强国际安全宣言》和大会关于执行该宣言的有关各项决议,

“对于自第二次世界大战战胜法西斯主义以来人类有三十年得以免于另一次世界大战这一事实深表满意,

“注意到近几年来, 由于许多国家所作建设性和平努力的结果, 国际紧张局势的松弛和缓和的进程都日有进展, 使国际关系变为各不同社会制度的国家间和平共处的过程已经开始, 这种和平共处是基于尊重各国主权平等、不使用武力、领土完整、不干涉别国内政等基本原则,

“注意到联合国关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裁军、禁止在国际关系上使用武力并同时禁止使用核武器、非殖民化、合理经济及社会发展等问题的各项决议在改善国际局势方面所起的重要积极作用, 诸如《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不容许干涉各国内政和保护各国独立和主权宣言》、《依照联合国宪章各国间友好关系和合作国际法原则宣言》、《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等,

“欢迎已经缔结了许多项节制军备竞赛和消除核战争威胁的协定，

“注意到印度支那的战争温床的消灭具有重大意义，对改善国际局势有巨大贡献

“满意地注意到当前国际关系中具有积极意义的趋势，促进了缓和的进程，也促进了按照《联合国宪章》以和平的手段去解决国际争端，

“又满意地注意到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胜利结束，是在把欧洲转变为拥有持久和平和各国切实合作的大陆的大道上迈进了一大步，是对一切国家有利的，并对发展全世界的国际关系，起着有益的影响，

“表示深信联合国可以把欧洲的经验普遍推广到世界其他地区，

“强调联合国三十年来对和平事业和对解决个别的国际问题，一贯作出了有用的贡献，

“非常忧虑地注意到，虽然如此，世界上仍在进行着规模空前的军备竞赛，各国仍在进行扩大军事潜力和继续改良和储存武器，使人民肩上的负担沉重，使大量的物力和人民智慧不能用在创造性工作上，不能用在解决各国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燃眉紧急问题上，

“表示焦虑的是世界上个别地区仍存在着危机和战争危险的温床，而企图维持殖民主义、种族主义统治中心的努力，并未中止，

“认识到迫切需要作出不断的努力，以消灭战争的威胁，加强国际和平，

“认识到在国际关系中发生各方面积极性发展的有利气氛里，所有各国都非常关切地要作出新的努力，以加强和平，进一步松弛国际紧张局势并使其扩大到世界各地，以军事缓和补充政治缓和。

“1. 郑重呼吁所有国家：

“(a) 谋求严格和一贯地履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所有规定，以此作为各国间相互关系的基础，不论国家的大小、发展水平和社会经济制度如何；

“(b) 依照《联合国宪章》，进一步采取有效的措施，来消除战争的威胁，迅速、公正、和平地解决国际间的争端，同时毫无保留地承认和尊重每一国家人民的主权、独立和同等安全的权利，并承认所有国家都有权依照《联合国宪章》的原则站在平等的地位上参加解决最重要的国际问题；

“(c) 谋求实现那些旨在进一步加强国际安全和建立区域安全体系的措施，特别要重视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有成就的经验；

“(d) 以军事领域里的缓和来加强政治上的缓和，并为此目的，在履行终止核军备和常规军备竞赛的措施方面取得进展，同时坚定地迈向最后的目标——就是在有效控制下的全面彻底裁军，并立即谋求召开一次世界裁军会议；

“(e) 采取紧急和有效的措施以便迅速地彻底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以及联合国关于最后消除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的其他决定；

“(f) 设法在经济、科学、技术、社会和文化领域，进一步发展互相有利的国际合作，而此种合作必须基于平等，尊重各国主权，不干涉各国内政以及严格尊重一切国家处置其自然资源的绝对权利；

“(g) 加强联合国按照其宪章，维持并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效力，而联合国正在设法对巩固和平，进一步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和使缓和气氛弥漫全球以及结束军备竞赛，多多作出具体而肯定的贡献；

“(h) 按照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签订双边和多边协定与条约，以便积极执行上文所指各项措施；

“(i) 将其对于在区域级次上为加强国际安全，可能采取何种进一步措施的意见、考虑和建议，至迟于一九七六年五月三十日前送达秘书长；

“2. 要求秘书长采取必要的步骤，以加强联合国机关的活动，去动员世界舆论，使其对于在全世界达到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目的，表示支持；

“3.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要求他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出关于加强国际安全宣言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决定将标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6. 在十月十七日第二〇五六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代表以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博茨瓦纳、刚果、印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马达加斯加、莫桑比克、尼日尔、秘鲁、塞内加尔、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南斯拉夫、赞比亚和后来加入为共同提案国的巴西、塞浦路斯、民主也门、厄瓜多尔、埃及、几内亚、圭亚那、尼泊尔和突尼斯的名义提出了一项决议草案(A/C.1/L.718)。全文如下：

“大会，

“审议了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

“铭记着《加强国际安全宣言》和大会关于该宣言的执行的有关决议，

“欢迎在国际关系上的新成就和趋势，例如非殖民化的进展，印度支那战争温床的消除，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的成果以及根据联合国宪章对加强国际安全和促进和平共存作出贡献的各种努力，

“在此方面还欢迎利马不结盟国家会议对加强国际安全作出进一步贡献的成果，

“但深感忧虑地注意到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危机与紧张的症结继续存在于各个地区，侵略行为，武力的威胁或使用，外国占领和统治以及新老殖民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存在，对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仍为主要的障碍，

“重申存在于以下各点之间的密切联系：加强国际安全、裁军、非殖民化、发展以及在国际上加紧努力以缩短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日益扩大的差距的需要，并因此强调早日执行大会第七届特别会议各项决定的重要性，

“强调需要不断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与缔造和平的任务及其通过合作促进发展的任务，

“1. 庄严地呼吁所有国家，无论其大小、发展水平和社会经济制度如何，力求严格并一贯执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一切规

定，作为各国之间关系的基础；

“ 2. 还呼吁它们将缓和的过程推广到世界各地，由所有国家平等参加，以便促成国际问题的公正和永久解决，使和平与安全的基础建立于切实尊重各国主权与独立以及每一民族在不受外来干涉、强迫或压力的情况下自由决定自己命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 3. 重申外国统治下各民族为实现自决和独立进行斗争的合法性，并呼吁所有国家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联合国关于彻底消除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的其他决议；

“ 4. 重申妨害任何国家自由行使主权，以处理其自然资源的任何措施或压力构成对于宪章所规定的民族自决权利和不干涉原则的重大违反；如果任其继续进行，可能构成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 5. 重申其反对企图侵犯各国主权、领土完整、独立和安全的任何使用武力的威胁、干涉、侵略、外国占领以及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措施；

“ 6. 赞许外国军事基地的拆除，和平区的设立，全面彻底裁军的促进以及联合国的加强，以便消除国际紧张的原因并确保国际和平与安全；

“ 7.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请他就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并决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列入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7. 在十月二十日第二〇五八次会议上，阿尔及利亚代表以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博茨瓦纳、巴西、刚果、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斯洛伐克、民主也门、厄瓜多尔、埃及、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几内亚、圭亚那、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科威特、黎巴嫩、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毛里求斯、蒙古、莫桑比克、

尼泊尔、尼日尔、秘鲁、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斯里兰卡、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南斯拉夫和赞比亚的名义提出了一项订正决议草案(A/C.1/L.718/Rev.1)。

8. 委员会在同次会议上决定，既然A/C.1/L.717和A/C.1/L.718两项决议草案的提案国之间已经通过协商对上述订正决议草案达成了协议，因此无须对A/C.1/L.717号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9. 委员会在十月二十日第二〇五九次会议上以87票赞成、1票反对、16票弃权通过了这项订正决议草案(A/C.1/L.718/Rev.1)(参看以下第10段)。

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10.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述决议草案：

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大会，

审议了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

铭记着《加强国际安全宣言》^①和大会关于该宣言的执行情况的有关决议，

欢迎一项事实：自从联合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获得胜利后三十年以来，人类得以免于另一次世界大战，虽然在世界各个地区不断发生地方性的战争和冲突，

欢迎在国际关系上的新成就和趋势，例如非殖民化的进展，印度支那战争温床的消除，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②的成果以及根据联合国宪章对加强国际安全和促进和平共存作出贡献的各种努力，

① 大会第2734(XXV)号决议。

② 该会议的最后文件于一九七五年八月一日在赫尔辛基签署。

在此方面还欢迎在利马举行的不结盟国家外长会议^③对加强国际安全作出进一步贡献的成果，

但深担忧虑地注意到危害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危机与紧张的症结继续存在于各个地区，军备竞赛的继续，侵略行为，武力的威胁或使用，外国占领和统治以及新老殖民主义、种族歧视和种族隔离的存在，对于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仍为主要的障碍，

重申存在于以下各点之间的密切联系：加强国际安全、裁军、非殖民化、发展以及在国际上加紧努力以缩短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日益扩大的差距的需要，并因此强调早日执行大会第七届特别会议各项决定的重要性，^④

强调需要不断加强联合国维持和平与缔造和平的任务及其通过合作促进发展的任务，

1. 庄严地呼吁所有国家，无论其大小、发展水平和社会经济制度如何，力求严格并一贯执行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一切规定，作为各国之间关系的基础；

2. 还呼吁它们将缓和的过程推广到世界各地，由所有国家平等参加，以便促成国际问题的公正和持久解决，使和平与安全的基础建立于切实尊重各国主权与独立以及每一民族在不受外来干涉、强迫或压力的情况下自由决定自己命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3. 重申外国统治下各民族为实现自决和独立进行斗争的合法性，并呼吁所有国家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⑤和联合国关于彻底消除殖民主义、种族

③ 《利马互助和团结纲领》于一九七五年八月三十日获得通过。

④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届特别会议，补编第1号(A/10301)。

⑤ 大会第1514(XV)号决议。

主义和种族隔离的其他决议；

4. 重申妨害任何国家自由行使主权权利以处理其自然资源的任何措施或压力，都构成对于宪章所规定的民族自决权利和不干涉原则的重大违反；如果任其继续进行，可能构成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5. 重申其反对企图侵犯各国主权、领土完整、独立和安全的任何使用武力的威胁、干涉、侵略、外国占领以及政治和经济胁迫的措施；

6. 建议采取紧急措施，停止军备竞赛，推动裁军，包括召开世界裁军会议，拆除外国军事基地，设立和平区，促进全面彻底裁军，加强联合国，以便消除国际紧张的原因并确保国际和平、安全与合作；

7.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⑥请他就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并决定在第三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列入题为《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的项目。

⑥ A/10205 和 Add.1。